

证券代码：600307

证券简称：酒钢宏兴

公告编号：2025-005

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正泰物流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组织架构，提升资产运营管理效率，公司全资子公司乌鲁木齐嘉利汇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嘉利汇公司”）拟对其全资子公司乌鲁木齐酒钢正泰物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正泰物流公司”）进行吸收合并。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，正泰物流公司法人资格将被注销，其全部资产、负债、权益、业务和人员等由嘉利汇公司承继。

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构成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吸收合并主体基本情况

（一）吸收合并方

1. 基本信息

公司名称：乌鲁木齐嘉利汇贸易有限公司

住所：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南路 181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刘铭君

注册资本：7,0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销售：金属结构构件，矿产品、钢铁、有色金属、钢材、焊接材料、机电设备、建筑材料、金属制品、化工产品（危险化学品除外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2. 股东及持股比例：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持股比例 100%）

3. 主要财务指标：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嘉利汇公司资产总额 12,006.08 万元，负债总额 11,595.79 万元，净资产 410.29 万元。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9,920.55 万元，实现净利润 452.55 万元(以上数据未经审计)。

(二) 被吸收合并方

1. 基本信息

公司名称：乌鲁木齐酒钢正泰物流有限公司

住所：新疆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北站四路西二巷 60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刘铭君

注册资本：2,0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普通货物仓储服务(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)；市场营销策划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装卸搬运；电子过磅服务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住房租赁；信息咨询服务(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)；金属制品销售；金属材料制造；金属结构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；煤炭及制品销售；石油制品销售(不含危险化学品)；建筑材料销售；再生资源回收(除生产性废旧金属)；再生资源销售。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许可项目：道路货物运输(不含危险货物)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

2. 股东及持股比例：乌鲁木齐嘉利汇贸易有限公司(持股比例 100%)

3. 主要财务指标：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正泰物流公司资产总额 2,110.20 万元、负债总额 319.35 万元，净资产 1,790.85 万元。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,159.22 万元，实现净利润 29.79 万元(以上数据未经审计)。

二、本次吸收合并的相关安排

(一) 嘉利汇公司吸收合并正泰物流公司。嘉利汇公司作为合并方，依法承继被合并方正泰物流公司的全部资产、负债、权益、业务和人员等权利与义务。

（二）双方签署协议，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，履行相关程序。依法办理资产移交手续、相关资产的权属变更及税务、工商等的变更、注销登记手续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相关规定办理吸收合并具体事宜，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进展情况。

（四）合并双方履行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规定的其他程序。

三、本次吸收合并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吸收合并是基于对公司经营规划的整体考虑，将有利于优化公司组织架构，降低管理成本，提高运营效率。本次吸收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，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实质性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产生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9 日